

江苏骏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年，江苏骏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以维护公司利益、股东权益为原则，勤勉、忠实履行监事会的职责和义务。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积极参加了股东大会，列席监事会，对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合规性进行了审核，规范了公司运作、完善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有效的维护了股东、公司、员工的权益。现将公司监事会2022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2年公司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监事会会议六次，公司监事均亲自出席了会议，不存在委托出席和缺席情况，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审议情况如下：

序号	届次	会议日期	议案
1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2年3月4日	1、《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
2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2年3月28日	1、《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6、《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3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2年4月22日	1、《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4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2年7月22日	1、《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暨使用募集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5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2年8月24日	1、《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6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年10月25日	1、《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	-------------	-------------	------------------

(二) 检查公司各项规范运作情况

1、公司法人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行使职权。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和决议等程序合法合规。各位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尽职尽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各项财务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检查，强化了对公司财务状况和财务成果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管理规范，内控制度健全，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制度和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财务规定的要求执行，未发现违规担保。

3、公司的关联交易及资金占用、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履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核查，对公司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公平交易的原则进行，定价公允，程序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关联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不存在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形。

4、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且得到贯彻执行，内部控制健全、合理、有效，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未来发展的需要。

三、2023 年工作计划

2023 年，监事会将继续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适应公司的发展要求，加强自身的学习，谨遵诚信原则，加强监督力度，以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不受侵害为己任，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树立公司良好的诚信形象。2023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计划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1、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积极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有效运行。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通过定期了解和审阅财务报告，对公司的财务运作情况实施监督。

3、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情况，防止损害公司利益和形象的行为发生。

4、加强对公司投资、财产处置、收购兼并、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重大事项的监督。

江苏骏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3月27日